

证券代码：835054

证券简称：微点生物

主办券商：国联证券

##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17 年 12 月 5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5、会议主持人：严萍宜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17 年 11 月 1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8 人，持

有表决权的股份 16,476,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7.30%。

## 二、 议案审议情况

### (一) 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

#### 1、 议案内容

为满足业务经营发展需要，公司原拟分别向交通银行深圳市分行、兴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期限 1 年、金额 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并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贷款并由关联方提供担保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6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7-033）。

由于上述银行业务调整及相关经办人员变动，公司无法按照原定贷款方案向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经审慎考虑后，公司决定调整流动资金贷款方案，具体内容如下所示：

1) 同意公司向兴业银行深圳市分行申请 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 1 年，同意由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严萍宜及其配偶周依依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同意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微点生物技术（香港）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微流生物芯片技术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

严萍宜及其配偶周依依向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此笔贷款的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2) 同意公司向中国银行深圳蛇口支行申请 75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贷款期限 1 年，同意其中 500 万元由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严萍宜及其配偶周依依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同意由本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微点生物技术（香港）有限公司、东莞松山湖微流生物芯片技术有限公司和公司实际控制人严萍宜及其配偶周依依向深圳市力合科技融资担保有限公司提供反担保。250 万元借款由本公司实际控制人严萍宜及其配偶周依依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贷款的具体内容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4,014,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关联股东深圳市山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严萍宜、深圳市微流控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回避本议案的表决。上述关联股东合计持有公司股份 12,462,000 股。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深圳微点生物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12月5日